

基层依法治理的“莲湖样板”

——西安市莲湖区探索创新社区法治“1133”工作模式

董春瑜

近年来,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探索创新社区法治“1133”工作模式,取得了良好成效。“1133”模式即以新常态下经济发展特点和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为导向,所打造的“一名社区法律顾问、一个法治日活动、活动质量三级监督、活动开展三级保障”的社区法治工作模式。”莲湖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邸文彦介绍,“1133”模式致力于将普法宣传、矛盾化解、法律援助等职能下沉到社区,打通基层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2020年7月,中央依法治国办发布《关于第一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命名的决定》,莲湖区被命名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

依法维权有了“知心人”

2018年10月27日,因一幼儿游泳馆撤场涉及预存款问题,80多名消

费者在现场维权。当时赶去处理纠纷的大兴东路社区法律顾问张宏雷现场帮助消费者厘清争议焦点,就维权的方式和渠道给出建议,同时联系该幼儿游泳馆实际经营者,向其说明了解决争议的途径和逃避解决问题的法律后果。第二天,经过律师、民警、社区工作人员协调,幼儿游泳馆实际经营者与消费者最终达成退费协议,相关费用当日退还。

“这是我们社区法治‘1133’工作模式下,法律顾问开展法律服务工作的一个缩影。”邸文彦介绍,如今社区群众的法治观念越来越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在莲湖已蔚然成风。

据了解,莲湖区政府遴选出131名优秀律师,聘任为131个社区的法律顾问,为辖区居民提供零距离、全方位的公共法律服务。社区律师每周五定点坐班,区、街道、社区还组建三

级“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管理交流群”,让群众有了“装在口袋里的法律顾问”。如今,社区法律顾问已经成为群众依法维权的“知心人”。莲湖区还自主研发了手机APP,在131个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室安装自助服务终端,“线上+线下”不断推动基层依法治理提档升级。

依法行政有了“参谋员”

在莲湖区的各个社区,近年来,法律顾问围绕当前热点,为社区管理提供法律意见;针对各自服务社区的特点,量身定制“法律服务套餐”;对社区矫正人员及刑满释放人员开展普法宣传和警示教育,助其接受改造;与公证处、辖区民警共同开展法律活动,做好对社会弱势群体权益保护……社区法律顾问已经成为社区依法行政的“参谋员”。

对此,作为社区主任的周建玲感触颇深,在她看来,“1133”工作模式不仅为居民提供了高效便捷优质的法律服务,还有利于推进社区依法治理。“社区法律顾问还有一个至关重要的作用,那就是扫清了社区干部处理重大疑难问题的法律盲区,社区依法行政水平明显提高,社区依法治理有了‘清障机’。”周建玲说,自从有了社区法律顾问,社区干部办事更有底气了。

据了解,在莲湖区,法律顾问为社区管理事务提供法律意见、为社区调解委员会提供法律咨询,社区的大事小情都参与,基层法律服务已经融入到社区治理的方方面面。

“1133密码”遍地开花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推进法治化治理,公

共法律服务不能缺位。“1133”模式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办实事、解难题、惠民生、促发展。据统计,“1133”工作模式推行以来,累计提供法律咨询服务35万余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7万余次,培训讲座6744次,化解矛盾纠纷6290件,帮助刑释人员1281人次,指导社矫人员857人次。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35304人次,受益群众10万余人次,有法律问题必答、有法律需求必应,已成为莲湖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的显著标签。

2018年,西安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推广莲湖‘律师进社区’经验”。莲湖经验,不仅开启了法治社会建设区县层面的探索,也为法治政府建设定位了“新坐标”。陕西省、西安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现场会相继在莲湖召开。如今,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莲湖样板”已在全省遍地开花。

重拳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

公安部、生态环境部、最高人民法院近日联合下发通知,自4月起开展为期半年的深入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区域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

据了解,此次专项行动的打击重点有两个:一是紧盯废矿物油、精(蒸)馏残渣、农药废物、废酸、废铅蓄电池等危险废物,深入打击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或以合法资质为掩护的单位非法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明知他人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向其提供或者委托其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违反《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规定,跨行政区域非法转移、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将危险废物隐瞒为中间产物(产品)、副产物(品),非法转移、利用和处置违法犯罪行为。二是严厉打击篡改、伪造监测数据为主要手段逃避生态环境监管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重点打击篡改、伪造自动监测数据或者干扰自动监测设施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依法严肃查处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或出具证明文件存在重大失实的环境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专项行动中,各地将深入摸排线索,加强信息共享,开展大数据分析,强化信息化手段,力求精准发现违法犯罪线索;加强部门协作,强化联动措施,加强指导调度,提升打击违法犯罪合力;强化勘查检查,坚持深挖扩线,注重办案总结,完善办案制度,提升执法打击能力和水平。

(《法治日报》董凡超)

江西永新：用好红色资源 打造好人高地

近年来,江西省吉安市永新县致力于用好活本地丰富的红色资源,打造新时代好人道德高地,催生了一大批“身边好人”。红色基因传承与好人文化培育深度融合,身边好人和凡人善举不断涌现,“永新好人”已成为鲜亮的城市道德品牌。

用红色阵地培植好人基因。永新县在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时就注意融入红色元素,注入好人内容,现已实现24个乡镇镇、268个行政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全覆盖。永新县还开展了移动课堂走进校园,创新文艺传播方式激发情感共鸣;充分利用丰富的红色资源,建好用好红色阵地这块沃土,探索各种形式载体,赓续红色血脉,培植好人基因。

用红色宣讲打造道德高地。近年来,永新县广泛开展身边好人讲红色故事、讲自身故事巡讲等活动,形成家家有人讲、时时有人学、处处有氛围、人人受教育的局面。在传承红色基因中引领学习好人,让争做好人好事的文明新风吹遍城乡每个角落。今年已经98岁高龄的谢军谋老人,每年深入中小学校和乡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地义务宣讲抗美援朝精神10余场,再现当年“最可爱的人”风采;40多年来在致力于抢救非遗传文化和民间艺术研究的“红色工匠”吴谷时常鼓励更多人坚定理想信念,保护非遗文化、更好建设我们的精神家园;退休仍不退役,坚守基层法治一线20多年的“红色调解员”谭回昌致力于调解邻里间一个又一个的纠纷,做好乡邻和睦的“和事佬”。目前,永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已实现纵向延伸到底、横向覆盖到边,仅2021年就开展各类宣讲活动600余场,参与群众7.2万余人次。

用红色服务弘扬志愿精神。近年来,永新县始终把志愿服务与创新社会治理、学雷锋活动结合起来,不断完善规章,丰富载体,强化措施,拓展范围,使志愿服务活动规范化、专业化、常态化、社会化。鼓励退伍军人、老党员以及先进模范人物等“新乡贤”组建志愿服务队。2021年,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3600多场次,注册志愿服务队伍总数达680多支,注册志愿者达9.7万余人,占全县常住人口比例达到24.5%,200多个服务项目活跃在红色旅游、医疗卫生等领域。

移风易俗新事多 文明新风拂面来

今年以来,青海省西宁市湟源县紧扣全年精神文明建设主线,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多措并举将移风易俗融入群众性文化生活,惠民服务活动中,不断加强乡风文明建设,着力打通涵养乡风、文明教育“最后一公里”。

正向引导树新风,乡风文明入人心。湟源县紧紧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听取民意、集中民智,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充分发挥村规民约作用,破除铺张浪费、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和不良风气,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针对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严格落实红白喜事报备制度,引导群众红事缓办或不办、丧事简办,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今年以来,各乡镇共报备各类红白事188件,坚持移风易俗与乡风文明建设互促共进,以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助推乡村振兴。

惠民活动树新风,和谐风尚成共识。湟源县以城关镇8个社区为试点,积极开展“便民存折”服务,对75周岁以上空巢老人或患有重大疾病的居民实行志愿服务实名制管理,随时上门服务,构建融洽的党群关系,切实为群众送温暖、办实事,告别陋习、弘扬美德。借助融媒体中心优势,深入宣传移风易俗新风尚、好经验,加大舆论宣传引导力度。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文艺轻骑兵主题巡演进基层活动,大力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活动660余次,持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深入开展“好婆婆”“好媳妇”评选活动,引导尊老孝亲,推动家风建设走深走实。

综合治理育新风,破除顽疾得实效。湟源县建立健全森林防火责任制,加大重点区域路口、路段防护措施,发放《森林防火知识》《文明祭祀倡议书》等宣传册1300余份。同时,进一步强化街道综合执法,街长深入各背街小巷宣传文明知识,劝导文明停车、关注实时路况等,实现街道(路、巷)综合管理全覆盖,破除市容环境“整治一反弹一再整治”的顽疾,切实提升综合整治成效。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企业负责人、职工的安全意识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意识,4月14日,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交警大队民警走进辖区企业开展复工复产安全宣教活动,共走访了辖区企业5家,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现场宣教300余人,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因为民警在给乘坐面包车的工人系安全带。 王双翔 摄

初心如炬担使命 砥砺前行助脱贫

——记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基层税务干部拉吉时不

乐文

“不悔奋战于脱贫攻坚一线……”“我的东西谁需要,任何人都可以用……”这是一张从重症监护室病房送出的“工作清单”,字迹虽歪歪扭扭、难以辨认,但却感动了所有人。2021年2月4日,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里,刚完成心脏搭桥手术的拉吉时不身上插满管子,依靠呼吸机呼吸,写下这短短几行字,他足足花了二十多分钟。

今年52岁的拉吉时不是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税务局的一名干部。2021年1月26日,因过度劳累和高强度工作压力,拉吉时不病倒在一线,被紧急送往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完成心脏搭桥手术。在重症监护室的29天,拉吉时不日日都惦记着小河村。“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昏迷的那段日

子,脑袋里就像在放电影,梦到的都是小河村的人和事。”拉吉时不说。

拉吉时不和小河村的故事,还要从2017年说起。

2017年,金口河区吹响脱贫攻坚“冲锋号”,拉吉时不因熟悉偏远山区、彝族地区的乡土民情,主动请缨担任共安彝族乡小河村驻村工作队队长。小河村位于金口河区西南部,村子存在基础设施薄弱、村民观念守旧、发展资金不足等问题。驻村工作队刚进村时,村民们并不认可他们,工作队走家串户宣讲帮扶政策时,村里不少人觉得这只是走过场。拉吉时不回忆道:“2017年驻村工作队来到村里后,通过调研了解到村上面临的最大问题是村民参与脱贫攻坚、乡村

振兴的热情不够高,对政策存在抵触情绪且执行力度低。针对这些问题,驻村工作队、村两委采取5+2、白+黑的工作模式,白天入户,晚上走访,给村民做了大量细致的思想工作。”当时,除了给村民做思想工作,他还积极参与到村里的各项农事活动中,了解村民在生产生活上的困难,出谋划策帮助村民解决问题。为此他踏遍了村落垭坝,积极协调各方帮扶力量投入资金750万余元,带领驻村工作队协助区、乡党委,村两委完成房屋改造、道路硬化、“四网”升级、安全用水等基础设施建设;先后筹集产业扶持资金30余万元,新增200亩“一村一品”藤椒种植,打造“合作社+农户”产业链条,发展规模化家庭种植养殖业,为贫困家庭每户每年增收2000多元,3年累计增加村集体收入25万余元。在他的带领和帮助下,昔日的贫困村已经蜕变为金口河区“四好村”、“五个一”帮扶工作红旗村、生态文明建设试点村、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乡村振兴示范村。

“在村里的每一天,拉吉时不都认真对待。工作笔记上工整地记录着每一天要干什么、干了什么、干得怎样,整个工作有条不紊,有进展、有追踪。哪怕他生病住院,只要离开村子,他都要把工作交代清楚,落实好对接的人。”原小河村“第一书记”杨尚林说,拉吉时不的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得到了群众的认可,他也成为了村民

最熟悉的人。

“我是队长我带头!”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拉吉时不主动请战,第一时间整合千群力量,挑选懂彝语、会彝语的党员、干部和回村青年学生,带头组成防疫宣传队。为满足疫情期间村里百姓日常生活基本需求,他在村里成立起“青青快递”,无偿为村民当起“跑腿员”,把农贸市场、药店“搬”到了村里。复工复产阶段,拉吉时不又组织队员主动协助村民办理健康证明申请手续,确保外出务工人员顺利复工。同时,为了有效推进春耕生产,他帮村民代购农用物资,协调引进菊花规模种植,全力帮助村民恢复生产、发展增收。

兢兢业业的工作态度、一心为民的赤子情怀,为拉吉时不赢得了荣誉。他先后荣获四川省税务局“最美税务人”、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乐山市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今年年初,拉吉时不入围“追光2021天府人物”候选人。

船的力量在帆上,人的力量在心上。拉吉时不用行动诠释了一名共产党员对党忠诚、勇于担当的优秀品格,用责任书写了一个基层税务干部砥砺前行、脱贫攻坚的感人故事。

身边的美德善行



拉吉时不(左二)走访时了解群众的身体状况和生产生活情况